

西安市新城区财政局

新财函〔2022〕248号

西安市新城区财政局 关于推进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转型 升级相关工作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委各部门、区人民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有关政府采购代理机构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精神，引导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向专业化代理服务转型，决定在开展全过程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试点工作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总结推广试点经验，推进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专业化转型升级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各代理机构要认真做好全过程专业化咨询服务工作，注重加强自身专业能力建设，在开展采购文件、合同文本、需求标准等基础性业务研究的同时，积极探索市场行情、行业发展等专业性业务研究，主动熟悉市场运作、行业发展、产业规划、专业技术等，提高市场调研、合同拟订、履约验收等方面的专业化能力，建立健全采购代理全过程咨询服务的相关管理制度，拓展业务范围，从观念上打破程序性代理服务的限制，从已完成的代理项目中挖掘适于转型的项目，先行先试，提升采购代理专业和技术的含金量，为采购人

采购决策提供专业化的方案，逐步完成转型升级。

（二）各预算单位、各主管部门要认真落实试点项目的选取，要对本单位、本系统的政府采购项目进行梳理，选取专业性强、技术复杂或业务创新型的项目做为试点项目，积极开展试点项目的全过程采购代理咨询工作，提高政府采购活动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同时要注重总结工作经验并在本单位、本系统积极推广。

（三）区财政局将切实抓好全过程咨询项目的工作推进，及时总结经验。抓好试点项目的选取，主动对接预算单位，积极培育具备转型条件的代理机构形成典型示范案例并进行推广。

二、相关要求

各有关代理机构梳理 2022 年度代理的新城区政府采购项目，挑选推广经典案例 1-2 个，并将案例的全流程项目资料及转型升级工作开展情况（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），报送至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，同时将电子版（备注联系人、联系方式）发送至邮箱 87438480@163.com。

各预算单位应总结推动代理机构转型升级工作的做法和经验，将纸质版报送至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，同时将电子版（备注联系人、联系方式）发送至邮箱 87438480@163.com。

以上所有资料请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前报送。

西安市新城区财政局

2022 年 8 月 18 日

